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公教育
股票代码 002607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4-037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etc. Includes data for 2023 and 2022.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质押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优先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Table showing changes in shareholding for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including columns for shareholder name, share type, and changes in quantity and percent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2024年与关联方李永新、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沈阳丽景名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2,005.00万元的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李永新将回避表决该议案。

Table of daily related transactions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etc.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Table of actual daily related transactions for the previous year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etc.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介绍
李永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新直接持有公司15.31%股份。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李永新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于关联法人的规定,李永新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沈阳丽景名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市场信誉较高,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更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公允价格确定,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9

1.关联方介绍:
法定代表人:许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774048916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18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B座A01室
注册地址:北京元通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文艺表演;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教育咨询;文化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中小学生);公共关系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文艺创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文艺表演、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106,244.52万元;净资产13,801.12万元;营业收入36,479.18万元;净利润366.69万元。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李永新系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于关联法人的规定,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北京千秋智业图书发行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市场信誉较高,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更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公允价格确定,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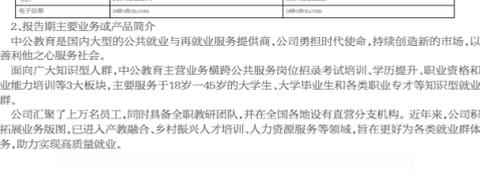
六、备查文件
1.《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9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中公教育是国内大型的公共教育与再就业服务提供商,公司担当时代使命,持续创造新的市场,以友好利他之服务理念。

面向广大知识人群,中公教育主营业务横跨公共岗位招录考试培训、学历提升、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培训三大板块,主要服务对象为18岁—45岁的大学生、大龄毕业生和各类职业人才等知识型就业人群。

公司汇集了一大批员工,同时具备全部教研团队,并在全国各地设有直营分支机构。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业务版图,已进入产教融合、乡村振兴人才培训、人力资源服务等领域,旨在更好为各类就业群体服务,助力实现高质量就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Table of financial indicators for 2023 and 2022, including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1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金融资产转移的资产和负债转移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导致的单项交易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暂时性差异可抵减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一)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Table showing the impact of accounting policy changes on financial statements.

对可比期间及期初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Table of quarterly financial data for 2024 and 2023.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4-038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etc. Includes data for 2024 Q1 and 2023 Q4.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质押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优先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Table showing changes in shareholding for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in Q1 2024.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4,235.1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03,770.30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介绍
李永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新直接持有公司15.31%股份。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李永新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于关联法人的规定,李永新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沈阳丽景名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市场信誉较高,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更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季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公允价格确定,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 事 会 告 白
一、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人员)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Table of financial indicators for Q1 2024 and Q1 202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of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for Q1 20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本报告期内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of changes in financial indicators for Q1 202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etc. Includes data for 2024 Q1 and 2023 Q4.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质押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优先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Table showing changes in shareholding for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in Q1 2024.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4-038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etc. Includes data for 2024 Q1 and 2023 Q4.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质押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优先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Table showing changes in shareholding for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in Q1 2024.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4,235.1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03,770.30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介绍
李永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新直接持有公司15.31%股份。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李永新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于关联法人的规定,李永新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沈阳丽景名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市场信誉较高,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更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季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公允价格确定,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8

六、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本报告期内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of changes in financial indicators for Q1 202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etc. Includes data for 2024 Q1 and 2023 Q4.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质押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优先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Table showing changes in shareholding for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in Q1 2024.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
1.《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8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9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24-039